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何瑞娟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何瑞娟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职务，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公司董事会对何瑞娟女士在担任内部审计负责人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内部审计制度》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朱钱超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朱钱超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附件：

朱钱超先生个人简历

朱钱超先生：199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4 年至 2020 年任职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 年 11 月加入申通快递，曾任职于公司报告服务部及核算服务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钱超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4,458 股，通过“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53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朱钱超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规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